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资金管理效率，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6亿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5亿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亿元（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确定）。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事宜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